

南投縣草屯鎮農會 申請/終止 ACH 委託轉帳代繳停車費授權書

立約定書人(即委繳戶)茲同意 貴會透過台灣票據交換所媒體交換業務(ACH)機制,依照表列資料,

申請 終止 自本人存款帳戶

農會		分會		科目		編 號				檢號
0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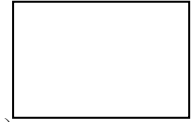
(請勾選)

劃付停車費用,重複繳費時可退費至本帳戶。本人亦同意發動者將表列資料提供予 貴會、發動行及台灣票據交換所,以辦理本項自動扣款轉帳業務, **並已詳閱備註一**所列前開機構蒐集本人個人資料之相關告知事項。

立約定書人：
(委繳戶)

簽章

(須與存款印鑑相同)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代收類別	576	交易項目	停車費
代收單位統編	各縣市政府 停車費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台北市停車管理處 (公司統編 21101573)	
		<input type="checkbox"/>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公司統編 10047779)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縣政府交通局 (公司統編 26645553)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市政府 (公司統編 46806508)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市停車管理處 (公司統編 10927578)	
		<input type="checkbox"/>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公司統編 36724726)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公司統編 15756996)	
		用戶編號	車種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	C		
<input type="checkbox"/> 機車	M		
電子郵件信箱 Email		(注意@以*替代)	

約定事項

- 一、 電子郵件信箱 Email 為通知立約定書人授權結果(含成功及失敗)、扣款結果(含成功及失敗)之用,未提供者恕不予通知。
- 二、 本授權須待各縣市停車管理單位確認始生效(約需3個營業日),民眾可利用收到 Email 通知或向扣款銀行來查詢授權是否生效,民眾於申請授權後所發生停車費,可利用台灣票據交換所網頁查詢,未生效前請採其他方式自行繳費。
- 三、 本所網頁(<http://www.twncch.org.tw/ach/weblink/parking.asp>)→「停車費繳(退)費查詢」提供下列查詢功能：
 1. 以牌照號碼進行查詢持有之停車繳費單,網頁已顯示應繳停車費資料時,表示該停車費即將透過自動扣款方式繳費,民眾不須另行繳費;如未查詢到該筆停車費資料,則代表該繳費單資料尚未提供本所或委繳戶申請之授權扣款資料尚未生效。
 2. 欲查詢退費結果亦可利用該網頁進行查詢。
- 四、 依各縣市停車管理單位規定,欲轉換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自動代扣繳服務,必須向原金融機構先辦理終止原先授權約定,三個營業日後車主可至新金融機構申請新增授權約定。
- 五、 若有重複繳費情事,請委繳戶向各縣市停車管理單位申請退費,可退費至原有約定帳戶。
- 六、 申請新北市路邊停車費自動扣繳成功後,自動扣繳之停車費自停車當日起算第6日提出扣款(遇假日順延次一營業日)。

櫃員：

電腦登錄：

主管：

(驗印)

車主所留 Email 若為免費信箱帳號，可能會被歸入垃圾信件、列入擋信名單或掉信的狀況。目前免費信箱服務網站無法受理特定公司行號申請發送郵件不歸在垃圾郵件之服務，建議方式如下；

一、委繳戶可選用非免費之信箱帳號，減少無法收受郵件的情況。

二、委繳戶反應無法收受通知郵件時，可請委繳戶查看其是否被歸類至垃圾信件目錄或列於擋信名單中。委繳戶可設定交換所 Email 發送人 (achmail@mail2.twnch.org.tw) 所寄出的郵件為非垃圾信件或自擋信名單中移除；或可將交換所 Email 發送人加入通訊錄，可避免被歸入垃圾信件中。